

江院長宜樺：東西向部分，其實中央政府也有協助，例如生活圈道路，就我在內政部服務的經驗，營建署和交通部都有補助，這些都會有助於各縣市的東西向比較偏鄉……

楊委員麗環：我現在要講的部分是現任毛副院長在之前部長任內的國 1 甲線問題，此線正好就是疏散南崁交流道及中壢的區間車流，所有從交流道下來的就是要回歸到桃園 13 鄉鎮市的民眾，桃園有這樣的問題，我相信其他縣市也有同樣的問題。原本國 1 甲線是希望延伸到八德，然後銜接二高，這個二高就等於是另一條作為橫切面的銜接，但這時就出現一個問題，交通部告訴本席，如果這個延伸到桃園市，就可以歸由中央的國工局負責；可是，到了桃園縣境內，縣市自己的連結就算是地方的快速道路部分，針對這部分，為了讓整個塞車的黑暗期及早結束，希望這部分就不要再這樣分，生活圈道路內的部分，常常會囿於不是跨縣市而是在同一縣境內，造成其補助有限，對於那些自償能力有限的縣市，中央應該及早來協助它。如此對於未來發展觀光、整體的經濟發展才有幫助。好不好？

江院長宜樺：好，我們會記得委員此一建議，讓我跟交通部再行討論，謝謝委員。

主席：報告院會，上午質詢到此為止，下午 1 時 50 分處理臨時提案；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，進行施政方針報告之質詢。

現在休息。

休息（12 時 4 分）

繼續開會（13 時 51 分）

主席：現在繼續開會，處理臨時提案。每位委員發言時間為 1 分鐘。

進行第一案，請提案人簡委員東明說明提案旨趣。

簡委員東明：（13 時 51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及本院委員蘇清泉等 21 人，鑑於屏東縣來義鄉—「丹林大橋整建工程」雖預定於今年（102）5 月完工，但受限於經費不足，橋樑施工範圍僅僅限為「主橋改建」，而忽略了「兩端聯絡道路」經費，將來可能成為「有橋樑而無聯絡道路」的「空中浮橋」。因此，本席爰提案要求行政院儘速召開「跨部會協調會議」，以回應地方民意，並解決來義鄉丹林橋通車問題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一案：

本院委員簡東明、蘇清泉等 21 人，鑑於屏東縣來義鄉—「丹林大橋整建工程」雖預定於今年（102）5 月完工，但受限於經費不足，橋樑施工範圍僅僅限為「主橋改建」，而忽略了「兩端聯絡道路」經費，將來可能成為「有橋樑而無聯絡道路」的「空中浮橋」。因此，本席爰提案要求行政院儘速召開「跨部會協調會議」，以回應地方民意，並解決來義鄉丹林橋通車問題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經查，交通部—「公路總局」及「運輸研究所」於「縣市政府老舊及受損橋樑計畫」中，原本採取「屏東縣來義鄉丹林大橋整建工程」：補助新臺幣 1.9 億元。而本工程之總經費，分攤比例為：「中央補助 88%、屏東縣政府自籌 12%」。

二、屏東縣政府原本核定計畫範圍僅為主橋改建，「未含」兩端聯絡道路經費。但後來屏東